

苏州市市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继承公证法律服务		主管部门	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市本级
开始时间		2023年		完成时间	2025年
实施单位		苏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曹丽霞
实施可行性		自然资源部党组《关于开展不动产登记窗口作风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党发〔2018〕7号）要求，对于人员配备不足等原因导致登记业务大量积压的，要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			
项目实施内容		苏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委托公证处办理继承公证咨询、继承公证、对符合公证程序的上述继承事项出具继承公证书，购买继承公证书1350份，共计540万元。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540
		财政拨款	小计		54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40
			政府性基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有资本金			
		社保基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全年(程) 预算数
		继承公证法律服务(非住宅)		3	6
继承公证法律服务(住宅)		263	534		
中长期目标		完成继承公证书。			
年度目标		完成继承公证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预算执行率	=49.25%	=100%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公证书数量	=700份	=1421份
	质量指标	公证继承办理准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公证书办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群众办证节约费用	=266万元	=539.98万元
	社会效益	投诉处理率	=100百分比	=100百分比
		群众办证应办尽办率	=100%	=10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事群众满意度	=95%	=95%